

#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 福州市财政局

榕工信行规〔2024〕14号

##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福州市财政局 关于印发福州市2024年省级、市级 节能和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县（市）区工信局、财政局，高新区经发局、财政局，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进我市节能降耗、资源综合利用和绿色低碳发展，根据《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推动工业节能降碳和资源综合利用若干措施的通知》（闽工信规〔2022〕2号）、《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系列惠企政策的通知》（榕政办〔2020〕114号）等规定，特制定我市2024年省级、市级节能和循环经济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主体

1.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依法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

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信用记录良好，近三年内无重大安全事故和不良经营行为。

2. 申报主体应遵守节能、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完成节能主管部门要求的节能工作任务。

3. 申报主体应符合本通知的具体奖励、补助政策规定的条件。

## **二、申报类型、申报条件及奖励、补助标准**

### **(一) 省级节能改造奖励**

#### **1. 申报类型**

(1) 用能工业企业（能源企业除外）实施低效设备更新改造、能效水平提升等节能改造项目。

(2) 用能工业企业实施厂区可再生能源项目建设并消纳自发自用可再生能源的绿色化节能改造项目。

#### **2. 申报条件**

项目列入省工信厅公布的省重点工业节能改造项目名单，完成改造后已连续稳定生产3个月以上，能够满足现场节能量的审核，年节能量达500吨标准煤以上；若涉及产品能效提升的节能项目还要求产品能效达到行业先进值。

#### **3. 奖励标准**

按年度节能量每吨标准煤500元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800万元且不超过项目投资额。

## (二) 市级节能降耗补助

### 1. 申报类型

(1) 节能改造项目。企业采用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的锅炉节能改造、电机系统能效提升、余热余压利用、绿色照明、能量系统优化、综合能效提升等节能改造项目。

(2) 循环经济示范项目。企业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达到高利用、低排放的示范效果，能够定量化测算，具有节水、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效果或效益的产业链延伸项目。

(3) 节能环保产业发展项目。规模以上企业通过投资改造节能环保产业或产品扩大再生产项目。

(4)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在合同中约定以节能效益分享方式回收投资和获得利润的本地区节能服务公司在本地区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 2. 申报条件

(1) 上述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建成投产。

(2) 节能改造项目已改造完成并连续稳定生产 3 个月以上，能够满足现场节能量的审核，年节能量达 300 吨标准煤以上。因扩大产能而非节能专项技改产生节能效果、仅替代而未节约能源或按照相关规定应与主体工程同步配套建设的项目以及火力发电厂的三大主机（锅炉、汽轮机、发电机）改造项目均不予以补助。

循环经济示范项目需达产 70%以上,节约率或提高率达 20%以上,其中节水改造项目年用水量达到 50 万吨以上,节水量须达到 10 万吨以上。

节能环保产业发展项目必须取得有效的省级及以上相关节能环保证书,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100 万元且年产值增量达 30%以上的项目。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申报主体需要对在福州市实施的项目总投资占 70%以上。项目用能计量装备齐全,具备完善的能源统计和管理制度,节能量可计量、可监测、可核查。年节能量达 200 吨标准煤以上(其中工业项目年节能量在 500 吨标准煤以上)。

### 3. 补助标准

(1) 节能改造项目:按项目年度节能量每吨标准煤 500 元补助,最高补助 150 万元。

(2) 循环经济示范项目:项目投资额 50-100(含)万元的给予 10 万元补助,1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20 万元补助。

(3) 节能环保产业发展项目:项目投资额 100 万元-300 万元(含)给予 10 万元补助,300 万元以上的给予 20 万元补助。

(4)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按项目年节能量每吨标准煤 500 元的标准补助,最高补助 100 万元,且不超过投资额 30%。

### (三) 绿色发展建设奖励

开展节能宣传、节能监察（监测）、能源管理体系认定等节能能力提升建设活动单位。对首次通过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并取得有效的认证证书的企业，市级资金给予每家 5 万元奖励。

### 三、申报流程

#### （一）网上申报

企业登陆福建省工信厅惠企政策项目管理系统（<http://220.160.52.168/Hqxm/Default.aspx>）进行网络申报，申报单位填报要对应报送县（市）区工信局，上传单位及项目基本情况表（附件 2）（其中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上传附件 2-1）。

#### （二）纸质材料

企业按属地原则向福州市辖区内各县（市）区工信部门、财政部门提交纸质材料，纸质材料应与网上申报的内容一致。纸质材料按下列顺序胶装成单行本。

1. 封面（统一格式，附件 1）。
2. 单位及项目基本情况表（附件 2）（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上传附件 2-1）。
3. 申报单位提供信用查询无不良记录证明（即申报文件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的信用报告）和承诺书（附件 3）。
4. 提供营业执照（其中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要提供合同双方营业执照）。

5. 项目建设及完工投产证明材料（如备案、批文、合同、收付款发票凭证等，申报节能改造项目、循环经济示范项目、节能环保产业发展项目和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另须提供投资额证明材料）。

6. 安装改造主要设备清单或本项目投资清单（包含设备型号、功率、效率等主要技术参数）。

7. 项目改造前后主要用能设备技术参数对比（非改造项目仅需提供现有主要设备技术参数，其他项目可不提供）。

8. 主要指标台账（用来证明项目效果的最主要材料，汇总合计的所有数据必须同企业台帐相一致，即数据可溯源）。

申报节能改造项目或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单位须提供项目改造边界范围内项目改造前正常生产一年度（或连续12个月）生产和能耗统计报表（包含年生产时间、产品年产量、年总耗能量等信息）及相关台账等汇总证明材料，并自行留存满足现场审核要求的详细台账证明资料备查。

项目改造边界范围内项目改造后连续稳定运行的生产和能耗统计报表（包含生产时间、产品产量、总耗能量等信息）及相关台账等汇总证明材料，并自行留存满足现场审核要求的详细台账证明资料备查。

9. 项目申报单位认为需要补充说明的材料（项目改造前后的现场实物相片等）。

申报绿色发展建设奖励项目只须提供1-3基础材料和相关

报告、文件。

### （三）电子材料

纸质材料要制作成电子文档，应包含所有 Word、Excel 格式文件，非 Word、Excel 格式可提供照片和扫描图片，每个申报项目企业单独一个文件夹，文件夹的文件名为企业全称，发送至邮箱：jn2011609610@163.com。

### 四、申报时间

（一）网上申报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二）提交纸质和电子版材料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注：以上时间为县（市）区上报市级的时间，企业申报时间以县（市）区设定为准。

### 五、其它事项

（一）县（市）区工信部门负责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进行审查，并现场核查企业所在地、项目的真实性。同时登录省工信厅惠企政策项目管理系统对申报材料与纸质材料的一致性进行初审并上报。县（市）区财政部门主要加强程序的合规性和完整性审核。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和推荐文联合行文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市工信局、财政局，逾期将不再受理申报。

（二）申报单位弄虚作假骗取奖励金或补助金的，取消本通知项目专项资金申报资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

机关处理。

(三) 单家企业只能申报1个市级节能降耗支持项目(同一企业内有多个项目的,只要是相同类别,可合并申报),且获得市级节能降耗补助的企业一个年度内不得重复享受市级技改补助和其他工业和信息化补助政策,但可按照“就高补差”形式给予最高补助。

(四) 单家企业不同项目可同时享受省、市节能政策,同一项目不可重复享受。绿色发展建设奖励项目不受限制。

(五) 本通知及相关表格可登陆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网站上下载。

(六)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2024年5月10日,由相关责任单位负责具体解释工作。

(七) 联系方式:

福州市工信局能源处,联系电话:83258331

福州市财政局企业处,联系电话:87116650

福州市节能监测中心,联系电话:83259072

附件: 1. 封面

2. 单位及项目基本情况表

3. 项目所在单位承诺书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福州市财政局

2024年3月25日



附件 1

# 2024 年福州市节能和循环经济 奖补资金项目申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详细地址:

联系人员:

手机电话:

申报单位 (盖章)

属地工信部门 (盖章)

申报日期: 2024 年 月

单位及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注册地		_____县 (市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地址				
单位法人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规上企业	是 ( ) 否 ( )	台资企业	是 ( ) 否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简介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起止时间	(20**.**-20**.**)	项目效果		
项目内容		项目效果具体计算过程		
第三方服务机构		单位注册地	_____县 (市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

1. 单位简介: 填写主要业务范围及服务领域、主要产品生产能力、国内市场占有率和技术实力、科研水平、管理水平、产值及利税等情况, 以及项目改造前一年能源、水及相关资源消耗量
2. 项目类型: 节能改造项目 (省级)、节能改造项目 (市级)、循环经济示范项目 (市级)、节能环保产业发展项目 (市级)、绿色发展建设项目
3. 项目内容: 填写项目采用的主要工艺、技术、建设、改造的主要系统、装置, 达到的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节能减排的效果等 (其中绿色发展建设项目填写节能能力措施以及证书认证情况)
4. 项目效果具体计算过程: 效果要有前后可对比的依据, 要列出计算公式, 所有数据必须有企业台账支撑, 其数据可核查 (其中绿色发展建设项目可不填此项)
5. 第三方服务机构: 申报的项目有第三方服务机构投资建设, 则填。没有则填“无”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基本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节能服务公司基本情况				用能单位基本情况			
节能服务公司名称 (盖章)				用能单位名称 (盖章)			
详细地址				详细地址			
单位法人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所属行业	所在县区		
单位注册地	—县 (市区)	台资企业	是 ( ) 否 ( )	规上企业	是 ( ) 否 ( )	成立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节能服务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主要业务范围及服务领域、主要节能技术及产品、公司成立时间、职工人数、技术人员人数, 以及明确公司审核备案情况			用能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主要业务范围及服务领域、主要产品生产能力、国内市场占有率和技术实力、科研水平、管理水平等情况, 以及项目改造前一年能源、水及相关资源消费量		
改造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			
项目总投资				项目建设性质			
项目建设必要性 (改造前能源消耗状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具体数值的年节能量计算过程及结果 (计算结果精确到个位)				项目建设改造内容 (包括应用的主要节能技术及产品)			
节能服务公司投资	—万元	节能服务公司投资比例	%	项目起止时间	年节约能源金额： —万元		
用能单位投资	—万元	用能单位投资比例	%	年实现节能量	吨标准煤		

### 附件 3

## 项目所在单位承诺书

兹郑重承诺，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信用记录良好，近三年内无重大安全事故、不良经营行为。本次上报的所有项目申报材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准确、完整，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本单位及单位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愿意承担因此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承担如下责任：

- 一、取消本单位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申报资格。
- 二、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规定处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三、构成犯罪的，依法承担责任。

申报单位：

法定代表人：

2024 年 月 日

